

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需求
1	名称	广东省广播电视技术中心委托第三方代理 2026 年度全省 18 个微波站会计记账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：广东省广播电视技术中心（甲方） 地址：广州市环市路 331 号自编 21 号 联系电话：62331363 联系人：周萍
3	中介服务名称	代理 2026 年度全省 18 个微波站会计记账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	1. 资质要求：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和取得财政部印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证书； 2. 按《政府会计制度》要求，做好日常会计代理记账服务、税务申报和其他会计工作； 3. 中选单位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人证明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等； 4. 指派人员有 3 年或以上从事机关事业单位会计记账工作经验，能熟练使用 GS 财务软件（浪潮企业管理软件）记账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代理18个微波站年度会计记账服务（微波站地址：清远、东莞、韶关、肇庆、徐闻、雷州、湛江、茂名、阳江、云浮、恩平、河源、揭阳、陆河、汕头、汕尾、梅州、惠州）。依照《政府会计制度》和《广东省广播电视技术中心财务管理制度》的要求，中介服务机构（乙方）派出至少1名人员负责2026年度全省18个微波站的日常会计工作，负责审核并整理附件单据、填制会计凭证、查询会计资料、代理税务申报、编制每月财务报表及年度预、决算表及其他会计日常工作等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 方式	履约地点：广州市环市路 331 号自编 21 号，广东省广播电视技术中心内。 履约方式：按合同要求完成代理记账及其他协助工作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总价（含税）。



	计价标准	
8	服务时间	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签合同。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一年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9	验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验收时间：合同服务期满后，15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组织验收工作。 2. 验收程序：乙方向甲方提交验收报告，按合同约定进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，符合验收约定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按照相关规定，重新提供验收报告，直至符合验收要求。
10	结算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第一期：合同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60%； 2. 第二期：验收通过后 15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余款。
11	违约责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乙方未按采购需求及合同约定完成代理服务的，应当承担违约责任除继续履行合同外，还应支付违约金。违约金为合同总额的 10%。 2. 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做好代理服务所需资料，如未能按需提供，导致乙方不能按时完成的，不视为乙方违约。 3. 甲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按期接受服务成果或拖延验收的，每逾期 1 日，甲方应当按照代理服务费总额的 1%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，直至实际接受服务成果或进行验收之日止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，合同附件与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。 2.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任何纠纷，由双方协商解决。协商不能解决的，依法向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13	备注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采购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 2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